

2023 年度
三明市房屋征收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5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6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8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8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三明市房屋征收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市政府制定项目和跨区项目的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具体工作；负责辖区内房屋危险性等级和安全的技术鉴定及相关咨询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三明市房屋征收中心部门包括3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0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三明市房屋征收中心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事业单位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三明市房屋征收中心部门主要任务是：

（一）及时掌握国家、省有关征收补偿政策动态及市区征收补偿政策执行情况，发现政策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断优化市区房屋征收补偿政策，增强市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政策科学性、合理性。

（二）主动担当，尽责履职，贯彻宣传房屋征收条例及各项规定；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继续做好市区房屋征收政策保障工作，为解决各类疑难问题提供准确有效的意见和建议，为市区征迁工作顺利开展保驾护航。

（三）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强化服务意识，在工作中严格依法行政，积极维护公共利益；按照《信访工作条例》，认真承办信访事项，协调解决房屋征迁信访问题，妥善化解矛盾，切实保障被征收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四）加强中心工作人员业务学习，提高房屋征收业务水平。在中心内部开展征收知识交流学习，通过学习省、市征迁法规政策和征迁案例汇编，进一步提高中心职工干部的业务水平和办事能力。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5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93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2.66	支出合计	52.6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52.66	5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	4.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	2.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	1.55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43.93	43.93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2.66	5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	4.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	2.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	1.55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43.93	43.9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8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93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2.66	支出合计	52.6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2.66	52.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79	4.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39	2.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5	1.55	
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43.93	43.9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2.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2.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87
30101	基本工资	10.81
30102	津贴补贴	8.57
30103	奖金	15.2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7
30201	办公费	0.90
30205	水费	0.08
30206	电费	0.12
30207	邮电费	0.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6
30211	差旅费	0.0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0
30228	工会经费	0.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2
30302	退休费	0.1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3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3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三明市房屋征收中心部门收入预算为52.66万元，比上年增加10.9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2.66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52.66万元，比上年增加10.9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52.6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52.66万元，比上年增加10.97万元，增长26%，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7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二）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3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三）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1.5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支出。

（四）21201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43.9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和共用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2.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7.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4.6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 年没有预算安排，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2 万元，降低 6%。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三明市城市房屋征收中心部门共设置 0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0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6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0.4%。主要原

因是工会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3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没有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没有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